

# 曲阜师范大学文件

曲师大校字〔2018〕23号

---

## 曲阜师范大学 关于印发《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 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部），各部门、各单位：

《曲阜师范大学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管理办法》已经学校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执行。



# 曲阜师范大学

## 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更好地服务我校高层次人才，便捷、高效地解决人才工作中所存在的问题，建立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在学校党委行政的领导下，由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领导小组（以下称领导小组）组织实施。

**第三条** 本办法服务对象主要为我校引进的博士一层次以上和现具有省部级以上人才称号的学校各类人才。

**第四条** 人才工作处、人事处定期梳理各类高层次人才需求和应解决的问题，提交领导小组办公室；各类高层次人才应享受本规定“绿色通道”服务的，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申请，陈述需服务的内容及要求，以便通过“绿色通道”解决。

**第五条** “绿色通道”服务内容主要包括：工作调动、科研服务、仪器设备、薪酬发放、配偶随迁、子女入学、住房保障、办公用房、职称评定、岗位聘用及高层次人才所提出的其他合理要求。

**第六条** 建立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由领导小组组长召集，视情况随时召开。

**第七条** 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联席会议设会议秘书

1 人，记录每次联席会议的决议和部署，会后形成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事务办理通知单。各职能部门按照通知单的要求，高质量地完成工作任务，并将完成情况及时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

**第八条** 高层次人才服务涉及多个职能部门和单位，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认真履行职责，按照统分结合、分级负责的原则，构建分工合作、运转协调、服务周到、快捷高效的人才服务“绿色通道”。

**第九条** 本办法由人才工作处负责解释。

**第十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曲阜师范大学高层人才服务“绿色通道”领导小组

附件

曲阜师范大学  
高层人才服务“绿色通道”领导小组

组 长：张洪海

副组长：王继锁 杨 冰 夏云杰 冯 冲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方立 孔令军 左兴才 乔正高 李兆祥 李宪奎

杨 革 张隆海 赵景龙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人才工作处。

办公室主 任：王继锁（兼）

办公室副主任：王方立